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10月17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全体由董事长李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确认，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变更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